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李崙庭

電話：03-3322101#7525

傳真：03-3367101

電子信箱：1004834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桃園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3006745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76735100E_1130067456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30067456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市113年度各級學校校長布達典禮實施計畫暨注意
事項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市113年度各級學校校長布達典禮實施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典禮訂於113年7月26日（星期五）上午9時50分假桃園市立同德國中活動中心（桃園市桃園區南平路303號）舉行。
- 三、為利典禮順利進行，注意事項說明如下：
 - （一）當日典禮彩排：請113年度退休、連任、轉任及新任校長著正式服裝出席，並於當日上午8時30分至9時報到，9時進行走位彩排；倘校長未克出席，請指派代理人。
 - （二）停車及交通注意事項：行車請由永安北路側門進入典禮會場，倘車位不足將引導至備用停車場（同德國小），並以桃園市民卡或教職員工證件辨識，請與會人員攜帶證明文件並善用大眾交通運輸工具或共乘方式前往。

人事室 113/07/17 12:17



1130005597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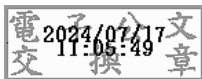
有附件

四、參與典禮之各級學校校長及參加人員，本局同意核予公
（差）假登記。

五、檢附旨揭實施計畫(含典禮程序表)暨停車資訊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〈不含秀才分校〉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

副本：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國小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幼兒教育科(含
附件)、本局人事室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

